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桃園市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6月14日

發文字號：府經開字第11301624251號

附件：



主旨：公告113年7月5日（星期五）辦理「八德興豐科技園區開發計畫案」興辦事業計畫（公益性及必要性）第1次公聽會。

依據：

一、產業創新條例第42條。

二、土地徵收條例第10條暨其施行細則第10、11條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會議事由：說明旨案之興辦事業概況，依社會、經濟、文化及生態、永續發展、本案興辦事業計畫之公益性必要性，並聽取土地所有權人及利害關係人意見。

二、會議時間：113年7月5日(星期五)下午2時。

三、會議地點：本市八德區大發市民活動中心(桃園市八德區興豐路2175號)。

四、舉行方式：主持人致詞及計畫簡報說明後，並請與會人士及有關機關團體提問及意見交流，並依會議內容作成會議紀錄。

五、開發場所：本市八德區大竹段34地號等50筆土地，面積9.85公頃。

六、開發內容摘要：本案依據發展特性和需求規劃占總面積60%的產業用地，配合園區發展需求，設置滯洪池、公用設備及管理服務中心、停車場、公園、綠地及道路等相關公共設施

用地。本案規劃引進塑膠製品製造業、電腦、電子產品及光學製品製造業、金屬製品製造業、機械設備製造業及其他製造業等產業。

- 七、公聽會當天如遇天災或人力無法抗拒情事，主辦單位或主持人得中止會議進行，並另行公告再行召開公聽會事宜。
- 八、本次公聽會會議紀錄將於會後張貼於桃園市政府入口網/公告訊息/最新消息(<https://www.tycg.gov.tw>)、桃園市政府經濟發展局/訊息公告/最新消息(<https://edb.tycg.gov.tw>)網頁張貼公告。
- 九、本案公聽會設置網路直播(網址：<http://csmec.biz/st/20240705>)，如有發燒或咳嗽等情形者，或有收到防疫單位通知須自主健康管理者，請勿出席本次實體會議，如有意見可提書面意見，以防止群聚感染。

市長張善政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局(處)長、主任委員決行